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為因應教育部鼓勵發展身心障礙者生活、教育、職業的需求，該所於民國 92 年設置，是國內首創從事復健諮商專業人員培育的研究所。該所歷經師生與所友們的努力，逐步發展出明確的教育目標，功能與定位清楚，獲得師生的認同，成為國內中部地區復健諮商研究之重鎮。

該所積極與國外大學復健諮商領域學者進行合作研究，並設置國內唯一的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另外，亦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以及台灣職業重建專業協會合作發行「復健諮商」期刊，努力推動國內復健諮商師認證，倡導身心障礙者全方位平等參與社會，朝推展復健諮商專業之目標努力邁進，頗具理想與願景。以該所過去發展軌跡、目前經營情況和未來發展方向來看，將能為國內身心障礙者的復健諮商專業與實務，做出積極的貢獻。

該所訂有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與檢核機制，並設計出核心能力指標發展回饋機制圖與課程架構規劃圖，畢業生得同時符合職業重建人員任用資格及應用行為分析專長，有助於畢業生在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或應用行為分析之領域發展。該所課程設計兼顧理論與實務的結合，為中部地區「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網」之承辦單位，亦是全國唯一之「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在課程的專長主軸，以及三所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的課程發展合作與實習機制等方面，均具有特色。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核心能力指標項目繁多，難以與三項教育目標合理對應。
2. 該所雖有良好的願景與前景，惟仍存在待克服與挑戰的議題，且在發展計畫項目的實踐層面，未見具體的規劃。

3. 全校課程地圖平台系統才剛建立，尚無學生使用成效。

(三) 建議事項

1. 該所核心能力項目宜做適度統整，將相似或有銜接性的項目加以整併；未能呼應教育目標的核心能力項目，宜考量刪減、修改或調整教育目標。
2. 該所宜針對發展計畫項目的執行層面加以具體規劃，並建立發展計畫的制定、執行與評估機制，以利執行、控管與考核。
3. 宜透過全校課程地圖平台系統進行學生使用情形與成效之追蹤。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現有專任師資及研究督導之專長，符合復健諮商專業的發展目標。教師均持有國內外專業證照，師資數量與學術專長符合教育目標與學生需求，並能依據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指標，設計多元的學習管道與資源。該所教師採行的授課方式有講解、報告、討論、分組練習、現場演練示範、合作學習及拼圖法等，並搭配實習參觀。學習評量方式多元，例如：實作評量、個案評估與分析、晤談評量、諮商技巧實務演示與回饋討論、方案設計與評鑑等方式，具有特色。

教師能自主依學生的學習狀況及反應，進行教學設計、教材教法與多元學習評量之調整，增進學生學習成效；同時，所內之「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與中部地區「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網」，提供學生良好的實務演練場域。

在國際化方面，該所聘請國外知名學者為講座教授與國外大學進行遠距教學，並與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及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交流互訪，擴展國際視野。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自創所以來，因原有 2 名專任教師陸續異動，故於 94 年、96 年與 98 年各聘 1 名專任教師，六年內師資流動較大。此外，透過校友問卷調查與座談結果得知該所有加聘專任教師之需求，雖於 100 學年度下學期加聘講座教授和約聘助理教授各 1 名，然目前該所僅開設應用行為分析、職業評量及職業重建領域課程，實有必要增聘更多專任師資以建構更多樣化的選修課程。
2. 依據學生學習反應與教學評鑑結果，該所進行教學改善的作法較不明確。

(三) 建議事項

1. 除鼓勵原有專任教師增開多樣化之課程外，宜多增聘專任教師，以滿足復健諮商多領域課程的開設需求。
2. 宜依據學生學習反應與教學評鑑結果，訂定明確的教學改善機制或措施。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除透過導師制進行學生輔導外，亦設有學長姐制度，強調以個別化方式輔導學生，並設有學生選課機制和預警制度以協助學生學習。該所鼓勵學生參與學術交流，並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跨校合辦復健諮商研究所學術研討會與聯誼活動。

該所畢業學分數訂為 40 學分，為國內社會科學領域相關系所中之最高者，學生畢業前另需完成 360 小時之實習時數。學位論文指導方面，該所規定每位教師每學年指導的研究生人數以不超過當學期註冊學生數之一半為原則。該所學生之畢業門檻為須有兩篇投稿文章，故訂定獎勵辦法，鼓勵學生投稿學術期刊或參加學術研討會。

該所提供有經濟需求的學生工讀機會，並針對身心障礙學生進行相關輔導。校外實習部分則設置專業實習課程規劃，定期舉辦實習說明會以及團體督導，指導學生完成實習學分。該所亦辦理研討會、學術講座、工作坊和專業研習等活動，鼓勵學生擴充相關知識之廣度。

學習資源方面，該所目前有專科教室 2 間（湖濱教室與科技輔具室）和多功能教室 1 間。另於中部地區「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網」有辦公室及專科教室 5 間（教學及置放測驗工具），於「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則有辦公室與 2 間療育教室。該所職業評量測驗工具與中部地區「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網」結合，「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亦設置多種測驗工具。此外，該所除有逐年購買圖書期刊外，並購置多種作業系統及統計分析軟體供師生下載使用。

（二）待改善事項

1. 教學與研究空間規劃尚不足，恐影響學生學習與該所的前瞻性發展。
2. 該所學生普遍反應畢業學分數要求過高。
3. 該所專業圖書影音資源並未整合，恐不利學生借閱學習。
4. 該所有高比例學生休退學之情形。
5. 該所近五年學生報考人數逐年下降。

（三）建議事項

1. 宜研擬環境與空間改善計畫，積極向學校與合作單位爭取經費，擴充使用空間到其他樓層，以增加專科教室、教師研究室與學生研究室等。
2. 宜考量依教學目標規劃降低畢業學分數或規劃共通性課程與分組的必、選修課程，使學生更能適性發展，減輕修課負擔。
3. 宜整合專業圖書影音資源並規劃借用辦法，以滿足學生之學習使用需求。

4. 宜擬訂學生休退學輔導機制。
5. 宜針對學生報考人數下降之問題提出具體改善策略。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教師努力從事學術專業發表，於 96 至 100 學年度上學期之間，共發表 17 篇期刊論文、3 本專書、10 場國際性研討會口頭或海報發表（計有 12 篇國際性研討會論文），並獲得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5 件、教育部計畫 1 件、勞委會計畫 1 件，以及校本部新進教師計畫 1 件的補助；98 至 100 學年度上學期，該所教師共發表期刊論文 9 篇、出版專書 2 本、國際性研討會論文 4 篇、以及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 3 件。由此顯示該所教師相當投入於學術研究，並有不錯的表現。該所爭取獲得勞委會及教育部的補助計畫，並承辦中部地區「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網」與「應用行為分析研發中心」，建立職業評量的系統化以及引領開設取得應用行為分析證照之課程，對於復健諮商和行為分析專業的提升，貢獻頗大。

此外，該所與財團法人台灣職業重建專業協會合作，主編「復健諮商」期刊以推廣與宣揚復健諮商的專業知識，值得肯定。該所教師亦能擔任一些重要期刊的編輯委員和審查員，並進行專題研究案的審查；此外，指導該所學生發表心理、復健、輔導諮商、特殊教育、輔助科技與應用行為分析等領域之文章，計有 67 篇。再者，該所師生亦積極舉辦國際研討會，邀請美國與澳洲的學者蒞校進行交流，並舉辦職業重建年會與應用行為分析研討會，鼓勵學生與實務工作者共同參與，顯示該所師生積極於學術研究耕耘並努力提供社會專業服務。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教師自 98 至 100 學年度上學期三年內的國際性研討會論文僅有 4 篇，參與國際性研討會論文發表的數量仍有強化空

間。

(三) 建議事項

1. 宜加強鼓勵教師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以提高及強化教師學術發表與交流之能力。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目標為培育復健諮商專業人員，畢業生人數累計共 55 名，全職研究生畢業後均能於職業重建、社工、教職等領域順利就業，所友就業率為 100%。在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方面，該所已自行建置學生資訊管理系統，有效管理在校與所友之個人資料。同時，亦已建立畢業班級聯絡網和成立所友籌備會。

企業雇主對該所畢業生之各項滿意度分數皆落在「滿意」到「非常滿意」之間，且特別在專業知能及工作態度部分給予肯定。問卷調查結果顯示，畢業生均肯定在校學習對其工作有正面的影響，同時，對於該所與學校具有高度認同。對於畢業生認為需加強的要項，該所已在課程、教學及輔導方面規劃相關改進措施。

該所對內能透過所務會議、課程委員會議及校內相關行政會議，定期檢視所務、課程和未來發展方向，並加以改善；對外則加強與國內他校復健諮商研究所之師生進行交流會議與活動，並透過台灣職業重建專業協會相關會議，於重要議題上取得共識，積極向政府與立法相關部門爭取復健諮商領域專業證照制度之建立。目前，已爭取於「身心障礙者專業人員遴用辦法」中，將該所畢業生列為遴用職業評量人員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之首要專業人員。

該所對於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均已落實改善。

(二) 待改善事項

1. 針對學生學習成效方面，該所僅實施單次之問卷調查，無法

分析和呈現長期的變化情形。此外，雇主滿意度問卷係由畢業生自行轉交雇主填寫，具有取樣上的疑義。

2. 該所兩年辦理一次所友回娘家活動，並已成立所友籌備會，惟尚未正式成立所友會，較難有效運用所友資源，殊為可惜。
3. 該校並未明確定位該所未來係維持獨立設所或併設於其他系所，致使該所在發展規劃中充滿不確定因素，對未來發展具有重大影響。

(三) 建議事項

1. 宜每年定期蒐集畢業生生涯發展相關資料，並完整呈現雇主、畢業生與內部互動關係人對於所有問卷題項之意見調查結果，以做為該所持續品質改善之依據。此外，問卷調查方式宜改由該所直接寄予雇主填寫，以避免取樣上之疑義。
2. 畢業生對於該所具有高度向心力，宜立即成立所友會，以利畢業生與所方意見交流和資源共享，亦有助於爭取公部門對於復健相關證照之認可。
3. 該校宜審慎考量該所在學校組織中的發展定位，並確認員額配置，避免影響該所未來發展之規劃。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